

全国离婚登记人数骤降

专家称离婚冷静期制度“利大于弊”，仍需完善配套措施

在这个被很多人诟病为“闪婚”“闪离”的年代，“全国一季度离婚人数下降七成”的消息毫无悬念地引发了关注。

据民政部发布的最新数据显示，一季度全国离婚登记人数为29.6万对，去年四季度离婚登记人数是106.3万对，环比下降72.15%；同比2019年一季度，离婚登记人数为104.8万对，今年一季度比两年前降幅高达71.76%。

中国法学会婚姻家庭法学研究会副会长李明舜接受记者采访时分析指出，今年一季度离婚人数下降有多方面原因，但其中一个最重要的因素就是离婚冷静期制度的实施。

今年1月1日起，民法典施行，这也意味着，在民法典婚姻编中确立的离婚冷静期制度已经施行近半年。从各地民政局发布的数据来看，因离婚冷静期制度撤销或放弃办理离婚的情况较为明显。

李明舜表示，离婚冷静期制度的设置意在减少草率离婚、冲动离婚，完善离婚制度，稳定婚姻关系，维护社会安定，民众应正确看待其积极意义，不应过分解读。



多地离婚率下降

所谓离婚冷静期，就是自婚姻登记机关收到离婚登记申请之日起三十日内，任何一方不愿意离婚的，可以向婚姻登记机关撤回离婚登记申请，这三十日期限就是人们热议的离婚冷静期。自冷静期届满后三十日内，双方未共同到婚姻登记机关申请发给离婚证的，视为撤回离婚登记申请。

根据离婚冷静期制度，调整后的离婚登记程序变为“申请—受理—冷静期—审查—登记(发证)”。

据浙江省杭州市民政局统计数据，截至4月2日，有38%的夫妻在申请离婚后放弃办理了离婚登记；湖北省武汉市民政局统计数据，今年1月，武汉市共受理离婚申请3096对，截至3月5日，经过“30天冷静期和30天办理期”，首批办理离婚登记1309对，约58%的夫妻申请后放弃登记……

据民政局工作人员介绍，相比共同来办理撤销申请的夫妻，大多数情况都是夫妻双方冷静期满后没有在30天内来办离婚登记，申请自动撤销。

“利大于弊”不应过分解读

李明舜关注到了当前各地民政部门发布的离婚率下降的数据，他觉得从数据来看，离婚冷静期达到了当初设置的目的。民法典设置离婚冷静期，就是要为那些草率离婚、冲动离婚的夫妻增设一道门槛，让他们考虑清楚感情是否确已破裂，离婚是否是双方深思熟虑后的选择。

“那些办理了离婚申请登记，但最后在冷静期满后没有再来办理登记的夫妻，都属于离婚冷静期的受益者。”李明舜说。

尽管效果初现，但对于离婚冷静期制度，却一直存在争议，有人认为它是“婚姻的守护者”，也有人觉得它是“自由的绊脚石”。

法律应不应该对离婚作出限制？面对这一问题，李明舜认为关键是要看这种限制有没有实际意义。

2003年《婚姻登记条例》的修改，进一步简化了当事人在民政部门办理离婚登记的条件和审查程序。与此同时，婚姻登记部门又缺乏必要的限制措施，导致冲动型、草率型离婚的数量有所增加。

离婚冷静期在某种程度上确实可以理解是对离婚的“限制”，但这种“限制”是为了挽救那些不理性的离婚行为，给因吵架、琐事而冲动离婚的夫妻一个挽救婚姻的机会，李明舜认为，这是有实际意义的。

离婚冷静期是否违背了婚姻自由，会导致离婚成本加大，提高离婚难度？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民法典编纂工作专班成员、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龙俊认为，这种说法是对离婚冷静期制度的过度解读。

“总体上来说，民法典对离婚采取的是非常温和的态度，还是坚持了婚姻自由，仅仅只是对冲动离婚增加了一个程序性的限制而已。”龙俊说，如果夫妻双方都是理智地想离婚，即使有了离婚冷静期的规定，除了稍微麻烦点要跑两次婚姻登记机关以外，基本不会有实质性的影响。这个限制可能会稍微增加一些理性人离婚的成本，但是对于挽救不理性的离婚行为则会起到作用。

北京市律协婚姻家庭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北京市两高律师事务所婚姻继承部主任张荆也表示，离婚冷静期制度一定是“利大于弊”，它仅在程序上让协议离婚的时间长了些，但离婚的门槛其实并没有提升。延长的时间不仅能挽回冲动离婚，也能因“变数增加”而降低因买房、孩子上学等利益原因而假离婚的行为。

亟待完善配套举措

一项制度的顺利推行，除了要对内容加强宣传正确引导外，还需要一系列配套的措施来助力实施。李明舜认为，最重要的就是要加大新时代家庭观的教育，要通过在社区、单位等开设专题讲座、在高校开展专业课程，让人们树立起正确的婚恋观。年轻人应树立正确的婚姻价值观，理解婚姻的意义；夫妻之间应注重家庭、家教、家风的建设。

张荆对此表示认同，她认为，现在一些人对离婚冷静期制度持质疑态度，其实反映出的是对婚姻的不信任，认为婚姻是“宽进严出”，这种思想本身就存在问题，建议将婚姻家庭价值观培养的课程作为高校的必修课之一。

一段婚姻走到尽头，双方必然累积了诸多矛盾，张荆认为，单靠夫妻利用一个月的冷静期完全化解矛盾是很难的，还需要有专业的团队为他们进行婚姻家庭辅导。张荆所在的律所目前就已向妇联申报了相关项目，意图在冷静期间帮助这些家庭化解矛盾。

“婚姻登记机关也应在冷静期间积极为当事人提供心理咨询，而不是让当事人单纯地等待或自我消化。这样，冷静期制度的设置才真正具有意义。”张荆说。

离婚冷静期制度仅适用协议离婚，不应影响法院对诉讼离婚的判决。李明舜注意到，当前个别地方法院在离婚冷静期制度施行后对离婚诉讼的判决过于“慎重”。

“法律想要保护的是一个健康的婚姻，对于那些夫妻感情确已破裂，甚至存在家暴等危险行为的婚姻，应及时结束，保护当事人。”李明舜建议，最高人民法院可考虑就离婚冷静期期间提起诉讼离婚的情况，出台专门的行为指导规范，并制定离婚案件审理指引，明确判决离婚的具体情形。

据新华网

中国首列出口欧洲 双层动车组下线

5月31日，中国首列出口欧洲双层动车组在中车株洲电力机车有限公司下线。这是我国自主研发的满足欧盟铁路互联互通技术规范的双层动车组，最高运营时速200公里，具有载客量大、灵活编组、安全可靠、智能舒适等特点，将在奥地利、德国、匈牙利等5个国家铁路线上运行。

此次下线的列车采用2动4拖6节的基本编组形式，座席载客571人，最大载客1280人，较单层车运量提高30%至35%，可有效缓解欧洲繁忙线路运力紧张的问题。

同时，动车组采用双流制交流传动系统集成设计，具备自动切换和手动切换两种模式，可以实现不同供电制式、不同功能需求的快速切换，并配置多套信号系统，满足欧洲铁路互联互通的运输需求。

中车株机公司副总工程师樊运新介绍，列车采用整体承载结构的铝合金车体，具有较强防撞性能，满足欧洲标准的安全体系。同时配置远程状态监测系统，可将实时位置、系统状态和故障情况等信息无线传输至维保中心，为车辆的状态监控、故障诊断和检修维护提供支持。

自2019年12月与奥地利企业签约以来，中车株机公司克服新冠疫情全球暴发的不利影响，积极开展设计研发、生产制造、调试试验，仅用18个月就完成新造车辆下线。近年来，中车株机公司研制的电力机车、城轨车辆、动车组等产品已出口至新加坡、南非、捷克、德国、巴西、墨西哥等23个国家和地区。

据新华社

海关总署通报进口儿童用品 质量安全不合格情况

H&M 等多家品牌 被点名

随着国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高档进口儿童用品需求呈增长态势。进口儿童用品质量安全情况怎样？如何买得安全、用得放心？

6月1日，海关总署对2020年6月至2021年5月期间查发的部分进口儿童用品质量安全不合格情况进行通报，涉及儿童服装、儿童玩具、儿童牙刷、童鞋及奶嘴奶瓶等5类81批次进口儿童用品。

其中，进口商为海恩斯莫里斯(上海)商业有限公司的H&M棉制机织儿童衣裤，耐湿摩擦色牢度不合格，未达到我国《婴幼儿及儿童纺织产品安全技术规范》有关标准，存在染料或有害物质可能通过皮肤、口腔等被人体吸收而危害健康的安全风险。

此外，GAP男童棉制针织睡衣裤、ZARA儿童衣裤、ZARA棉制针织婴儿短裤、耐克男童针织棉制T恤衫、无印良品女童连衣裙、乐高弹射玩具/塑胶玩具、和光堂训练牙刷、佳洁士阶段型儿童牙刷5—7岁冰雪奇缘、巧虎儿童牙刷等多个知名品牌产品都被点名。记者发现，H&M、ZARA、乐高品牌不是第一次被点名，也曾出现在去年同期海关总署通报全国进口儿童用品质量安全不合格产品之列。

在海关查获案例中，进口儿童服装检出不合格项目主要包括色牢度、附件抗拉强力、使用说明等；进口儿童玩具检出不合格项目主要包括小零件、有毒有害物质含量、“CCC”标识、包装薄膜厚度等；进口儿童牙刷检出不合格项目主要包括单丝顶端轮廓合格率、单丝弯曲恢复率、磨毛(平形)合格率等；进口童鞋检出不合格项目主要包括附件抗拉强力等；进口奶嘴奶瓶检出不合格项目主要包括挥发性物质超标等。

依据商检法及其实施条例有关规定，海关对查发的不合格进口儿童用品均依法依规采取销毁、退运等处置措施。儿童用品质量安全关系到少年儿童身心健康，海关严把进口儿童用品质量安全关，保障消费者合法权益，严防不合格儿童用品流入国内市场。

据新华社

工信部：小微企业发展总体呈恢复性增长

工信部副部长王江平6月1日在国新办举行的国务院政策例行吹风会上说，1至4月，规模以上小微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32.3%。小微企业总体发展呈现持续恢复性增长，但也面临原材料价格上涨、回款慢等困难。工信部将持续把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部署落到实处。

今年以来，国家在延续之前的助企纾困政策基础上，又新出台了一些针对性较强的阶段性优惠政策。预计

全年新增减税超过5500亿元。2020年至2021年4月末，银行业金融机构累计发放普惠小微信用贷款5.8万亿元。总体看，小微企业经营环境持续改善，生产经营恢复企稳。

会上发布的数据显示，1至4月，规模以上小微企业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同比分别增长32.3%、64.2%，两年平均分别增长8.8%、18.1%。

受复杂多变国内外形势影响，小微企业持续发展面临原材料价格上涨、资

金紧张、订单不足等困难和问题。工信部将持续密切关注小微企业发展面临的新情况、新问题，把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决策部署落到实处。在普惠金融、降低成本、公正监管等方面有针对性地加强支持。比如，针对信用建设不够、直接融资不够等问题，推动建立健全涉企数据信息共享机制，支持金融科技赋能中小企业融资创新，推动开通中小企业权益保护热线、上线权益保护平台，大力加强中小企业权益保护等。

据新华社